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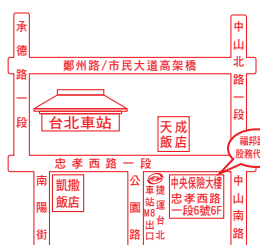
100405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6樓
客服專線: (02)2371-1658【公司代號:3141】
晶宏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網址: http://www.gfortune.com.tw/

股務代理部營業時間:
週一至週五上午8:30至下午4:30

110年股東常會
開會通知書請即拆閱

本公司基於辦理股務事務之目的,在相關事實、法律關係存續或法令規定之期間,就直接或間接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或電子等方式處理、利用;您得請求查詢、閱覽、補充、更正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如您不願意提供資料,本公司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之相關服務;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拒絕您的請求。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
www.stockvote.com.tw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股東台啟

本次股東常會發放紀念品,領取資訊
請詳閱第五聯「洽領紀念品須知」

第一聯

因應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

- 1. 請股東多加利用「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2. 股東如欲出席股東會現場,應全程佩戴口罩,並配合量測體溫。倘股東未佩戴口罩,或經連續量測二次體溫有發燒達額溫攝氏37.5度或耳溫攝氏38度者,禁止股東進入股東會會場。
3. 本公司如因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屆時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

第二聯

※銀行名稱及代號(請填寫正確)

Table with 3 columns: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代號. Lists various banks like 台灣銀行, 聯邦銀行, 台北五信, etc.

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徵求場地表(全省徵求點請參照公司網站www.acsc.com.tw)

Table with 4 columns: 地, 址, 電話, 地, 址, 電話. Lists various branch locations across Taiwan.

Form for cash dividend declaration with fields for name, ID, and bank information.

現金股利匯撥聲請書

第三聯:出席簽到卡

晶宏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

時間: 110年6月11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 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一段327號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本簽到卡未經本公司股務代理部加蓋登記章者無效。
親自出席簽名或蓋章

出席證編號:

委託書

委託書內容,包括委託人與代理人資訊,及各項議案表決權之委託。

Form for proxy declaration with fields for委托人和受託代理人, including name, ID, and signature.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第四聯:委託書(貴股東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填妥此聯寄回。)

【附件】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說明如下：

- 一、發行總額：在不超過1,000,000股額度內，依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計算，共計總額新台幣10,000,000元。
- 二、發行條件：
 1. 發行價格：本次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10元。
 2. 發行股份種類：普通股。
 3. 既得條件：員工依本辦法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自增資基準日起，於下列各既得期限屆滿仍在職，且未曾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規則、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等重大過失，並同時符合公司整體財務績效及既得期間各年度屆滿前最近一次員工個人績效考核80分以上者，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屆滿期間	既得比例	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指標(註)	個人績效指標
屆滿一年	25%	稅前淨利較前一年度成長5%	個人績效考核達90分(含)以上，可依既得比例100%執行，80分(含)-89分則可依既得比例50%執行，79分以下不得執行
屆滿二年	25%	稅前淨利較前一年度成長5%	
屆滿三年	25%	稅前淨利較前一年度成長5%	
屆滿四年	25%	稅前淨利較前一年度成長5%	

註：指最近一年經會計師審核之稅前淨利，且已扣除當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 4. 員工未符既得條件或發生繼承之處理方式：員工自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如有屆滿上述既得條件所定期限，惟未符合績效之既得條件者，其依本辦法認購之股份由本公司以原發行價格收買其全部股份並依法辦理註銷。其他未符既得條件或發生繼承之處理方式，則依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之規定辦理。
- 三、員工資格條件及得認購之股數：
 1. 員工資格條件：以董事會決議通過授予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當日，本公司正式編制內之全職員工為限。

2. 得認購之股數：

- (1) 將參酌員工之服務年資、職級、績效表現、整體貢獻，並考量公司營運需求及業務發展策略所需，由董事長核定後，提報董事會同意。
- (2) 單一員工累計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加計累計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第一項規定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之合計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千分之三；且加計累計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第一項規定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之合計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
- 四、辦理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必要理由：主要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共創公司及股東之利益。
- 五、可能費用化之金額、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 可能費用化之金額：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不超過1,000,000股，且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轉讓，以董事會擬議發行之前一日(110年4月27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69.5元為基礎，估計可能費用化金額約為新台幣59,500,000元。
 2. 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依暫訂之既得期間四年，估計費用化金額分別為新台幣30,989,583元、16,114,583元、8,677,084元及3,718,750元，依目前已發行股份總數65,359,096股為計算基礎，每股盈餘可能減少金額為新台幣0.47元、0.25元、0.13元及0.06元，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尚屬有限，故對股東權益尚不致於產生重大影響。
- 六、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所認購之股份，其權利受有限制包括但不限於下列情事，除受職業災害致死而產生之繼承外，員工不得將其依本辦法認購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七、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員工所認購之股份，於既得條件達成前應須立即交付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機構辦理保管。
- 八、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通過，將俟股東會通過並呈報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授權董事長另行訂定實際發行日期及其相關事宜。嗣後如因法令修正、主管機關核示或因其他情事而有修正必要時，暨其他未盡事宜之處，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開會通知書

- 一、茲訂於一一〇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受理股東報到時間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假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一段327號，召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 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2. 審計委員會審查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 一〇九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情形報告。4. 一〇九年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5.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狀況報告。(二)承認事項：1. 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案。2. 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1.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2.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3. 修訂『取得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4. 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四)臨時動議。
- 二、本公司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說明內容詳如附件。
- 三、董事會擬議分派：現金股利每股配發0.71157302元。
- 四、本次股東會若有公司法第172條規定之召集事由，其主要內容，請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點選『基本資料』項下『電子書』之『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輸入公司代號(或簡稱)及年度，點選『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或『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查詢。
- 五、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110年4月13日至110年6月11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六、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乙份，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四聯出席簽到卡(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四聯委託書後全聯折疊寄回，並請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俟經該部於出席簽到卡內加蓋登記章，仍寄交 貴股東或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如 貴股東或 貴股東代理人於開會前一天仍未收到出席簽到卡，請於開會當天攜帶身分證正本及印鑑至會場辦理出席。
- 七、本次股東會若有委託書徵求人，本公司依規定擬將委託書徵求書面資料彙總於110年5月11日前上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證基會網址：<http://free.sfi.org.tw>)。投資人進入該網址後，請於「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證券代號/公司查詢。
- 八、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0年5月12日至110年6月8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網頁，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 九、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十、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此致
貴股東

晶宏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委託書使用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七、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洽領紀念品須知※

- ◎股東會紀念品：酒精濕巾(數量如有不足時，得以同等價值商品替代之)。
- ◎紀念品發放原則：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除股東親自出席股東會或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得領取外，本公司將不予發放紀念品。
- ◎紀念品領取方式(紀念品恕不郵寄且逾期不補發)：
 1. 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請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至會場領取。
 2. 股東如欲委託代理出席並領取紀念品者【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請於第四聯委託書之委託人欄簽名或蓋章，自110年5月11日起至110年6月3日止(例假日除外；徵求人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洽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徵求場所辦理(詳如部分徵求場地表)。
 3. 持股1,000股(含)以上之股東，如不親自出席或不委託出席而欲領取紀念品者，請於領取紀念品簽章處簽名或蓋章，並於110年6月11日至福邦證券服務代理部領取。
 4. 採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如欲領取紀念品者，請於領取紀念品簽章處簽名或蓋章，或列印出「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股東e票通」網頁之「議案表決情形」頁面全頁，自110年6月21日起至110年6月23日止，至福邦證券服務代理部領取(此發放期間非採電子投票之股東不得領取)。

晶宏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紀念品兌換券

領取紀念品簽章處

如欲委託出席
仍請於委託書
上簽名或蓋章

第五聯